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云路100号兴工产业园4栋

501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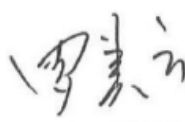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新疆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2023年4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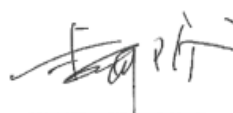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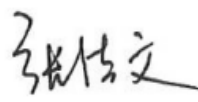
罗美云



刘平



李利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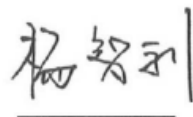


张洁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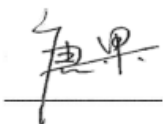


蔡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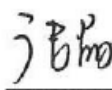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杨智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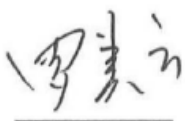


唐果



唐晶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罗美云



刘平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4月11日

目 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8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2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2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2 -
六、	有关声明.....	- 13 -
七、	备查文件.....	- 14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云建筑	指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现有股东	指	截至本次发行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全体股东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	指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指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本次发行、本次定向发行	指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向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对象发行不超过 17,080,000 股（含 17,080,000 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2,204,000.00 元之行为。
《公司章程》	指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云建筑
证券代码	831620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所属层次	基础层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M) 专业技术服务业(M74)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4 专业技术服务业 748 工程技术 7482 工程勘察设计
主营业务	建筑工程领域设计咨询服务
发行前总股本 (股)	43,200,000
实际发行数量 (股)	17,080,000
发行后总股本 (股)	60,280,000
发行价格 (元)	1.30
募集资金 (元)	22,204,000
募集现金 (元)	22,204,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何祖发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	17,080,000	22,204,000	现金

				致行人			
合计	-		-		17,080,000	22,204,000	-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何祖发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2001年开始从事桥隧、市政项目施工现场承包相关工作；2009年10月至2019年5月，创立福建中投盛世实业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6月至2019年7月，创立福建铁信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3月至今，创立湖南山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对发行对象检索“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全国人民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等相关网站公示信息，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对象不存在属于失信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3、是否为持股平台

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为自然人投资者，不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非上市公众公司类第1号》规定的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的，不具有实际经营业务的持股平台，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4、是否存在股权代持

根据发行对象出具的声明，发行对象不存在通过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协议安排代他人持有或委托他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5、资金来源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发行对象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资金来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

6、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何祖发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38.14% 股份，实际控制公司股份表决权的比例为 38.92%。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发行对象不存在与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 以上股东的关联关系。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股份发行实际募集资金 22,204,000 元，与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一致，无需进行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何祖发	17,080,000	17,080,000	0	17,080,000
	合计	17,080,000	17,080,000	0	17,080,000

本次发行，认购人何祖发存在自愿限售安排如下：

1、何祖发自愿对其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取得的公司全部股份进行限售，具体为：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自前述股份登记在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若云建筑在限售期内实施转增或送红股分配的，则何祖发因此获得的新增股份亦同样遵守上述限售安排的约定。

3、如何祖发成为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还需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售要求。

4、何祖发认购的公司股份解锁后，转让该等股份时将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5、何祖发违反上述有关锁定期的约定，所取得的全部收益（包括但不限于转让限售股票取得的全部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如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等费用。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2023年2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2月23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公司已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湖南宝信云建筑综合服务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638168616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汇金城支行

发行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汇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3年4月4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发行人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发行人不属于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国资实际控制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金融企业，因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发行除需报送股转系统履行备案程序外，不涉及向其他主管部门履行审批、核准或备案的情况。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不涉及国资、外资等，亦无需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814,481	38.92%	0
2	滕云	6,945,453	16.08%	0
3	湖南金苹果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	8.33%	0
4	罗美云	3,129,246	7.24%	2,346,936
5	湖南宝家云建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40,000	5.42%	0
6	刘平	2,028,847	4.70%	1,521,636
7	唐山	1,102,677	2.55%	0
8	彭国其	982,138	2.27%	0
9	杨智利	855,378	1.98%	213,844
10	高章汉	677,738	1.57%	0
	合计	38,475,958	89.06%	4,082,416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何祖发	17,080,000	28.33%	17,080,000
2	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814,481	27.89%	0
3	滕云	6,945,453	11.52%	0
4	湖南金苹果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	5.97%	0
5	罗美云	3,129,246	5.19%	2,346,936
6	湖南宝家云建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40,000	3.88%	0
7	刘平	2,028,847	3.37%	1,521,636
8	唐山	1,102,677	1.83%	0
9	彭国其	982,138	1.63%	0
10	杨智利	855,378	1.42%	213,844
	合计	54,878,220	91.04%	21,162,416

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 2023 年 4 月 10 日的持股情况填列。本次发行后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 2023 年 4 月 10 日的持股情况及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新增股东持股情况填列。2023 年 3 月 30 日，股东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法院裁定取得股东滕云持有的云建筑股份 3,15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0）、《滕云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1）。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814,481	38.92%	16,814,481	27.8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602,813	3.71%	1,602,813	2.66%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19,968,553	46.22%	19,968,553	33.13%
	合计	38,385,847	88.86%	38,385,847	63.68%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7,080,000	28.33%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814,153	11.14%	4,814,153	7.99%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合计	4,814,153	11.14%	21,894,153	36.32%
总股本	43,200,000	100%	60,280,000	1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62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3人。

发行前股东人数以2023年4月10日为基准日，股东人数为62名。发行后股东人数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东人数的影响。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资本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流动资金得到补充，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有所提高。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工程领域设计咨询服务。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

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4,320.00 万股，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16,814,4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9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何祖发持有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8.00% 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6,478,1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14%，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6,028.00 万股，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16,814,481 股，股份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变为 27.89%。何祖发直接持有公司 28.33% 股份，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55.67% 股份，实际控制公司 56.23% 股的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综上，本次定向发行前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由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变为何祖发，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罗美云	董事长、总经理	3,129,246	7.24%	3,129,246	5.19%
2	刘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28,847	4.70%	2,028,847	3.37%
3	李利琳	董事	73,061	0.17%	73,061	0.12%
4	张洁文	董事	8,000	0.02%	8,000	0.01%
5	蔡卓	董事	235,312	0.54%	235,312	0.39%
6	杨智利	监事会主席	855,378	1.98%	855,378	1.42%
7	唐果	职工代表监事	87,122	0.20%	87,122	0.14%
8	唐晶	监事	0	0.00%	0	0.00%
合计			6,416,966	14.85%	6,416,966	10.65%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26	-0.63	-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6	1.22	0.87
资产负债率	42.98%	52.83%	52.83%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1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一次修订，有差异的部分已以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2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的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签名）：



2023年4月11日

控股股东（盖章）：湖南百建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1日

七、 备查文件

- （一）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 （二）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监事会决议；
- （三）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 （四）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 （五）股票认购协议；
- （六）主办券商关于定向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 （七）定向发行法律意见书；
- （八）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
- （九）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十）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
- （十一）股票认购缴款回单；
- （十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十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